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2-011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 理财产品名称及认购金额: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111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00 万)

● 履行的决策程序: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升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9,542,743 股,发行价格 70.4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671,999,962.06 元,扣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发行费 19,100,624.14 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652,899,337.9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82 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金资子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近日与浦发银行台州分行签署了《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银行理财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111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1.40%-3.20%	/	2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111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认购日期	2022 年 2 月 25 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起算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收益率	本产品保底利率 1.40%,浮动利率为 0%或 1.60%或 1.80%。 期初价格:2022 年 02 月 28 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 10 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 14 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 *97.00%",浮动利率为 1.8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 *97.00%"且小于"期初价格 *104.71%",浮动利率为 1.6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 *104.71%",浮动利率为 0%(年化)。 上述汇率均取小数点后 4 位. 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费用	产品存续期内发生的信息披露费用、与销售及结算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均由浦发银行自行支付,不列入本产品费用。

(二)产品投资对象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认购金额及产品类型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浦发银行(证券代码:600000)台州支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456,953.83	440,633.55
负债总额	249,551.15	254,16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918.60	182,35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9.80	17,447.92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优化财务费用,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认购总额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4.6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理财产品属于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在规定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亦就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5,000	5,000	36.15	/
2	银行理财	3,550	3,550	30.64	/
3	银行理财	3,450	3,450	30.19	/
4	银行理财	5,000	5,000	44.11	/
5	银行理财	5,000	5,000	49.32	/
6	银行理财	2,450	2,450	9.57	/
7	银行理财	2,550	2,550	23.54	/
8	银行理财	5,000	5,000	14.00	/
9	银行理财	3,550	3,550	13.28	/
10	银行理财	3,450	3,450	40.68	/
11	银行理财	5,000	5,000	41.21	/
12	银行理财	5,000	5,000	41.98	/
13	银行理财	2,000	2,000	5.17	/
14	银行理财	2,000	2,000	5.25	/
15	银行理财	3,000	3,000	7.63	/
16	银行理财	2,000	2,000	16.00	/
17	银行理财	3,000	3,000	23.63	/
18	银行理财	2,000	2,000	15.45	/
19	银行理财	3,000	/	/	3,000
20	银行理财	3,000	/	/	3,000
合计		69,000	63,000	447.8	6,000
最近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	
最近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45	
最近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注:公司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程及保证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3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表内"最近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的 30,000 万元为该现金管理存续期内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2-006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堎外商投资开发区工业大道 459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0,226,80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0,226,8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183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183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廖志民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杨晨露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0,152,251	99.9427	24,551	0.0188	50,000	0.0385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1,000	69.6393	24,551	9.9983	50,000	20.362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雪、张天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 2022-014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下属子公司

● 担保金额:6 亿元人民币

● 截至目前,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预计新增不超过 76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包括:公司预计为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预计互相之间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为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担保额度。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近期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亿元)	担保权人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绿地汇置业有限公司	6.00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2021 年 9 月末或 2021 年前三季度
上海绿地汇置业有限公司	100%	上海市奉贤区解放东路 1008 号 3601 室	段然	31,052.00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总资产 158382 万元,总负债 122635 万元,净资产 35747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95 万元。

三、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1、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 2022 年 1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455.8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71.72%,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 1311.4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54.69%。

2、逾期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2004 年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华源集团")和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地集团")互保,在农业银行贷款 5,000 万元,绿地集团按期还款,华源集团逾期未还。后农业银行上海分行委托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长城资管")接手。2015 年 6 月,华源集团宣告破产。长城资管向华源集团申报了相关债权,同时通过法院向绿地集团主张相关权利。2017 年 1 月,一审法院判决绿地集团应于华源集团破产程序终结后十日内偿付长城资管在华源集团破产程序中未受清偿的相关债权。目前,华源集团破产程序尚在进行中。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2-008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山东智洋上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智洋上水")。

● 投资金额: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智洋上水。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智洋上水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行业供需及市场竞争、经营不达预期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完善整体产业布局及人才布局,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巩固中长期竞争优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人民币在山东省济南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智洋上水。

(二)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宜属于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标的概述

标的名称:山东智洋上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汉峪金谷泰山广场五栋七楼 701 室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鲍春飞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讯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币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广告制作;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进出口;生物质能资源数据库信息系统平台;大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软件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智洋上水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由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智洋上水,将有利于公司布局水利业务,完善水利业务的产品研发,更好的开拓市场,提高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多业务线的协同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如智洋上水实际效益未达预期,则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智洋上水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公司将密切关注智洋上水的后续进展情况,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经营管理经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新的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105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11
债券代码: 110058 债券简称:永鼎转债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703,7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4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4)。永鼎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617,7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永鼎集团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永鼎集团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10,703,747	29.742%	IPO 前取得:68,000,000 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54,108,367 股 其他方式取得:288,595,380 股
莫林弟	其他股东;公司原董事长	511,056	0.037%	IPO 前取得:140,4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70,656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永鼎集团	410,703,747	29.742%	莫林弟为永鼎集团董事长,持有其 89.725%股份
	莫林弟	511,056	0.037%	莫林弟为永鼎集团董事长,持有其 89.725%股份
	合计	411,214,803	29.779%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永鼎集团	0	0%	2021/12/1 ~ 2022/2/28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410,703,747	29.106%

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永鼎集团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首次授予登记及"永鼎转债"持续转股,导致永鼎集团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控股股东永鼎集团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永鼎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控股股东永鼎集团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20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 世茂 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 号金桥红枫万豪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3,936,5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1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荣茂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总裁吴凌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长许荣茂先生、副董事长许薇薇女士、董事许世坛先生、董事王颖女士、独立董事徐建新先生、独立董事钱沙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长汤沛女士、监事冯沛婕女士、监事杨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俞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世茂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09,222,055	99.8325	4,693,193	0.1668	21,300	0.000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绍兴世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09,222,055	99.8325	4,693,193	0.1668	21,300	0.0007

3、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杭州木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792,276,157	99.2302	21,639,091	0.7691	21,300	0.0007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方祥男、林雅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2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出席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之出席事项和方式请参阅本行于 H 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络投票仅适用于 A 股股东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银行总行大楼 3 楼多功能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17 日 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关连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进行披露。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宾馆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交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杨雨松。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优先股股东不参与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963	重庆银行	2022/3/11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行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 6 号重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0024

联系电话:023-63367417

传 真:023-63799024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

(三)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附件 1: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关连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本行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本行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未经审计)	2020 年(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5.15	130.48	11.24
营业利润	60.94	57.51	5.96
利润总额	60.92	57.34	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4	44.24	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6	43.74	5.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8	1.32	-3.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12.23	降低 1